大商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代码:600694 公司简称:大商股份

2019 半年度报告摘要

一 重要提示

1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等中国证监会指定媒体上仔细阅读半年度报告全文。

2 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半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3 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4 本半年度报告未经审计。

5 经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鉴于公司乐园项目规划投资巨大,且公司仍有潜在的收购兼并机会需要大量资金储备,本报告期公司无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二 公司基本情况

2.1 公司简介

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变更前股票简称
A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	大商股份	600694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汪晖	唐崇文
电话	0411-83643215	0411-83643215
办公地址	辽宁省大连市中山区青三街1号	辽宁省大连市中山区青三街1号
电子信箱	dashanggufen@126.com	dashanggufen@126.com

2.2 公司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	18,202,429,847.11	17,668,108,938.58	3.0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8,712,665,769.15	8,079,241,543.79	7.84
	本报告期(1-6月)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68,244,094.57	499,261,934.19	13.82
营业收入	11,770,218,002.77	13,004,898,344.02	-9.4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633,424,225.36	612,662,497.38	3.3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611,005,967.99	606,973,163.42	0.66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7.54	8.00	减少0.46个百分点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2.16	2.09	3.35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2.16	2.09	3.35

2.3 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 股

截止报告期末股东总数(户)					22,400	
截止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0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的股份数量	
大商集团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28.28	83,062,018		质押	35,000,000
安邦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保守型投资组合	未知	14.99	44,028,289		无	
大连国商资产经营管理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8.52	25,013,382		无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富国天惠精选成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LOF)	未知	3.27	9,600,000		无	
中央汇金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未知	2.97	8,721,300		无	
毛越明	未知	1.62	4,768,918		无	
大商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0.97	2,855,905		无	
大连国际信托投资公司	未知	0.86	2,516,085		无	
全国社保基金一零四组合	未知	0.85	2,509,943		无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未知	0.84	2,481,119		无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大商集团有限公司与大商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存在关联关系构成一致行动人,公司未知其他流通股股东之间的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人情况。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2.4 截止报告期末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前十名优先股股东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2.5 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6 未到期及逾期未兑付公司债情况

□适用√不适用

三 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3.1 经营情况的讨论与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收入117.70亿元,较上年同期下降9.49%;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6.33亿元,较上年同期上升3.39%。报告期内营业收入下降且利润上升的主要原因,是由于公司持续进行进货端和销售端的制度改革和结构调整。公司积极实行统一进货渠道,消除负毛利、低毛利的营销策略,更加注重高毛利商品销售,在重视销售规模的同时更加追求销售效益和质量。另一方面,公司严格管理,深挖潜力,节支降费,提升效益,因此报告期内公司在营业收入下降的情况下,仍保持了利润的稳定增长。

报告期内,公司在"四自经营、联销承包、合伙创业"的基础上,推行"厂商注册制"及"集进分销"改革,稳中求进,有序升级老旧门店,稳步推进和落实各项改革措施。

1、稳步推进和落实公司"四自经营、联销承包、合伙创业"政策

报告期内,公司继续稳步推进和落实 "四自经营、联销承包、合伙创业"政策和各项改革措施,推行厂商注册制,通过注册制实现公司规模化经营,提升经济效益。

2、积极探索和推进"集进分销"改革

"集进分销"即是由公司统一进货策略和渠道,由所属门店负责分销,改变过去门店各自为政、分散进货的模式,有利于整合资源,统筹管理,发挥规模效应,增强议价能力,降低成本。

3、有序升级老旧门店

根据所在区域、消费群体等特点,有序地、有针对性地对公司部分老旧门店进行升级改造,对设施等"硬件"进行改造升级的同时,更注重对商品结构、经营理念等"软件"的改造升级,门店改造同时贯彻结构调整和改革,努力消除落后门店,剔除亏损门店,使老旧门店焕发新活力,成为新的业绩增长点。

3.2 与上一会计期间相比,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核算方法发生变化的情况、原因及其影响

√适用 □不适用

财政部于2017年修订了金融工具准则,本公司已按要求于2019年1月1日起执行新金融工具准则,对被投资单位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且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原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根据新修订的金融工具准则,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报表列示在"其他权益工具投资"。上述会计政策变更追溯调整影响如下:

被投资单位	持股比例(%)	2019年1月1日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锦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0.39	-4,632,152.59	4,632,152.59
吉林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0.08	-5,000,000.00	5,000,000.00
大连经济技术开发区信托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0.06		
江苏炎黄在线股份有限公司	0.23		
丹东国贸大厦有限责任公司	5.25		
大商集团山东济南人民商场儒商百货有限公司	100		
合计		-9,632,152.59	9,632,152.59

3.3 报告期内发生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更正金额、原因及其影响。

□适用 √不适用

证券代码:600694 证券简称:大商股份 公告编号:2019-050

大商股份有限公司 2019年第二季度主要经营数据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行业信息披露指引第五号 -- 零售》的规定,现将公司第二季度主要经营数据公告如下:

一、2019年第二季度门店变动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无开业门店;

报告期内公司金石滩商业中心广场店、大商超市鞍山人民路店、鞍山铁西家电广场闭店。

二、报告期末主要经营数据:

地区	经营业态	本期		同期		主营业务收入比同期增减率	主营业务毛利率比同期增减(%)
		主营业务收入(元)	主营毛利率	主营业务收入(元)	主营毛利率		
大连地区	百货业态	1,573,533,414.83	19.21%	1,773,691,843.74	19.79%	-11.28%	-0.58
	超市业态	600,135,507.08	12.96%	740,363,484.59	13.99%	-18.94%	-1.03
	电器业态	449,691,958.56	6.98%	411,400,158.27	10.00%	9.31%	-3.02
	其他业态	403,401,119.46	14.97%	453,939,099.07	18.18%	-11.13%	-3.21
沈阳地区	百货业态	579,306,896.60	15.83%	545,535,011.98	15.92%	6.19%	-0.09
	超市业态	51,569,796.04	13.74%	68,434,721.81	10.50%	-24.64%	3.24
	电器业态	18,332,624.79	4.13%	17,907,572.19	3.02%	2.37%	1.11
	其他业态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抚顺地区	百货业态	632,240,990.58	15.13%	512,721,625.00	15.61%	23.31%	-0.48
	超市业态	178,015,705.33	10.96%	231,149,761.07	11.26%	-22.99%	-0.30
	电器业态	135,881,473.19	10.89%	82,788,752.62	16.82%	64.13%	-5.93
	其他业态	7,858,719.03	2.79%	26,897,279.13	0.55%	-70.78%	2.24
阜新地区	百货业态	132,003,981.50	13.68%	122,660,650.28	15.95%	7.62%	-2.27
	超市业态	13,648,435.33	11.42%	13,523,520.84	10.60%	0.92%	0.82
	电器业态	56,265,262.84	13.76%	47,655,654.71	13.71%	18.07%	0.05
	其他业态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锦州地区	百货业态	392,862,365.82	15.04%	373,538,720.24	15.17%	5.17%	-0.13
	超市业态	97,240,495.64	7.69%	132,214,712.67	5.08%	-26.45%	2.61
	电器业态	104,347,292.50	17.12%	102,721,824.56	12.34%	1.58%	4.78
	其他业态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大庆地区	百货业态	878,318,248.68	19.27%	1,129,320,467.67	19.64%	-22.23%	-0.37
	超市业态	385,864,728.57	14.75%	408,438,009.58	14.38%	-5.53%	0.37
	电器业态	163,016,842.46	7.30%	207,407,465.61	12.73%	-21.40%	-5.43
	其他业态	12,633,335.36	29.32%	14,674,285.33	31.20%	-13.91%	-1.88
牡丹江地区	百货业态	513,326,457.50	16.95%	618,163,572.58	16.91%	-16.93%	0.04
	超市业态	309,434,230.97	6.96%	317,307,845.13	7.32%	-2.48%	-0.36
	电器业态	37,955,717.40	9.12%	47,655,161.41	7.64%	-20.35%	1.48
	其他业态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佳木斯地区	百货业态	410,550,972.89	20.04%	486,492,593.05	19.97%	-15.61%	0.07
	超市业态	47,771,113.36	10.41%	57,235,036.83	8.77%	-16.54%	1.64
	电器业态	7,219,486.18	16.53%	12,462,805.43	12.78%	-42.07%	3.75
	其他业态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河南地区	百货业态	726,675,156.93	13.52%	832,252,583.25	12.65%	-12.69%	0.87
	超市业态	134,629,167.84	6.36%	166,642,307.79	11.56%	-19.21%	-5.20
	电器业态	5,502,242.76	11.32%	11,642,277.50	9.71%	-52.74%	1.61
	其他业态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其他地区	百货业态	432,968,579.98	17.67%	653,059,205.89	17.25%	-33.70%	0.42
	超市业态	99,006,646.81	12.14%	127,627,219.58	8.89%	-22.43%	3.25
	电器业态	3,566,866.09	18.33%	34,210,937.12	11.42%	-89.57%	6.91
	其他业态	0.00	0.00%	13,031,721.39	16.46%	-100.00%	-16.46
山东地区	百货业态	386,712,742.15	15.37%	410,183,601.49	15.17%	-5.72%	0.20
	超市业态	215,761,647.37	13.79%	216,476,900.31	13.15%	-0.33%	0.64
	电器业态	222,874,146.36	10.58%	224,105,537.28	9.79%	-0.55%	0.79
	其他业态	2,989,336.68	39.65%	5,077,571.44	44.60%	-41.13%	-4.95
合计		10,423,313,705.46		11,650,611,498.43		-10.53%	

本公告的相关数据未经审计,在此提醒投资者审慎使用。

特此公告。

大商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9年8月20日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证券代码:603603 证券简称:博天环境 公告编号:临2019-098
债券代码:136749 债券简称:G16博天
债券代码:150049 债券简称:17博天01

博天环境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18年限制性股票与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预留部分授予结果公告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激励计划预留部分登记日:2019年8月16日
- 预留部分的限制性股票登记数量:114.5万股
- 预留部分的股票期权登记数量:69万份

博天环境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博天环境")于2019年5月14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博天环境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18年限制性股票与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授予预留部分限制性股票与股票期权的议案》,根据《博天环境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18年限制性股票与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以下简称"《激励计划(草案)》")以及公司2018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授权,同意向符合授予条件的26名激励对象授予115万股限制性股票、向符合条件的21名激励对象授予69万份股票期权。

根据《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的有关规定,公司于2019年8月16日完成了博天环境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18年限制性股票与股票期权激励计划(以下简称"本次激励计划")预留部分的授予登记工作。现将有关事项说明如下:

一、本次激励计划预留部分的授予登记情况

2019年5月14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博天环境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18年限制性股票与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授予预留部分限制性股票与股票期权的议案》,确定以2019年5月14日为授予日,向符合条件的26名激励对象授予115万股限制性股票,授予价格为8.31元/股;向符合条件的21名激励对象授予69万份股票期权,行权价格为16.61元/份。公司独立董事对相关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监事会对预留部分的激励对象名单进行了核实,北京市奋迅律师事务所就相关事项出具了法律意见书。

2019年8月16日,公司完成了本次激励计划预留部分的授予登记工作。

在本次激励计划预留部分的实际授予过程中:限制性股票激励对象中,方宇因个人资金安排原因放弃认购获授的全部0.5万股限制性股票,其余激励对象均全额认购获授的限制性股票;股票期权激励对象均未放弃或减少认购获授的股票期权。公司本次激励计划预留部分实际共授予25名激励对象114.5万股限制性股票,登记限制性股票114.5万股,登记股票期权69万份,具体情况如下:

(一) 预留部分限制性股票授予的实际情况

1. 授予日:2019年5月14日
2. 授予数量:114.5万股
3. 授予人数:25人
4. 授予价格:8.31元/股
5. 股票来源:向激励对象定向发行公司人民币A股普通股
6. 激励对象名单及实际授予情况:

序号	姓名	职务	实际认购数量(万份)	占授予限制性股票总量的比例	占授予时公司总股本的比例
1	WU JIAN(吴坚)	董事、总裁	5	4.3668%	0.0125%
2	邵东涛	高级副总裁	15	13.1004%	0.0374%
3	中层管理人员(23人)		94.5	82.5328%	0.2353%
合计25人			114.5	100%	0.2851%

注1:本次股权激励限制性股票和股票期权预留部分的授予日为2019年5月14日,公司总股本为40,157.00万股,预留部分授予激励对象的限制性股票和股票期权的比例均按照上述总股本计算,下同。

注2:本次激励计划限制性股票预留部分在实际认购过程中,激励对象方宇因个人资金安排原因放弃认购获授的全部0.5万股限制性股票,其余激励对象均全额认购获授的限制性股票,公司本次激励计划预留部分实际共授予25名激励对象114.5万股限制性股票。

(二) 预留部分股票期权授予的实际情况

1. 授予日:2019年5月14日
2. 授予数量:69万份
3. 授予人数:21人
4. 行权价格:16.61元/份
5. 股票来源:向激励对象定向发行的本公司人民币A股普通股
6. 授予的股票期权在各激励对象间的分配情况如下表所示:

序号	姓名	职务	获授期权数量(万份)	占授予股票期权总量的比例	占授予时公司总股本的比例
1	中层管理人员(7人)		26	37.6812%	0.0647%
2	核心业务(技术)人员(14人)		43	62.3188%	0.1071%
合计21人			69	100%	0.1718%

二、本次激励计划预留部分的有效期、锁定期和解锁安排情况

(一) 限制性股票的有效期、锁定期和解锁安排情况

1. 有效期:本激励计划有效期为自股东大会通过本激励计划之日起的5年时间。

2. 锁定期:自授予日起1年为本激励计划限制性股票的锁定期。激励对象根据本次激励计划获授的限制性股票在解锁前不得转让、用于担保或偿还债务。激励对象因获授的尚未解锁的限制性股票而取得的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派息、派发股票红利、股票拆细等股份和红利同时按本次激励计划进行锁定。解锁后,公司为满足解锁条件的激励对象办理解锁事宜,未满足解锁条件的激励对象持有的限制性股票由公司回购注销。

3. 解除限售安排:激励对象自限制性股票授予日满1年后可以开始解锁,解锁日必须为交易日,且在解锁有效期内,锁定期满后的4年时间为解锁有效期,限制性股票在有效期内匀速解锁,预留部分限制性股票具体安排如下:

解锁批次	解锁期	可解锁权益占所授权益比例
第一次解锁	自授予日起12个月后的首个交易日起至授予日起24个月内的最后一个交易日当日止	25%
第二次解锁	自授予日起24个月后的首个交易日起至授予日起36个月内的最后一个交易日当日止	25%
第三次解锁	自授予日起36个月后的首个交易日起至授予日起48个月内的最后一个交易日当日止	25%
第四次解锁	自授予日起48个月后的首个交易日起至授予日起60个月内的最后一个交易日当日止	25%

限制性股票激励对象必须在有效期内解锁完毕,计划有效期结束后,已获授但尚未解锁的限制性股票不得解锁,由公司回购注销。若当期未达到解锁条件,由公司回购注销。

4. 授予限制性股票的解除限售条件:

4.1 博天环境未发生如下任一情形:

1) 最近一个会计年度财务会计报告被注册会计师出具否定意见或者无法表示意见的审计报告;

2) 最近一个会计年度财务报告内部控制被注册会计师出具否定意见或无法表示意见的审计报告;

3) 上市后出现过未按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公开承诺进行利润分配的情形;

4) 法律法规规定不得实行股权激励的;

5) 中国证监会认定的其他情形。

博天环境发生上述情形之一的,所有激励对象根据本次激励计划已获授但尚未解锁的限制性股票由公司回购注销。

4.2 激励对象未发生如下任一情形:

1) 最近12个月内被证券交易所认定为不适当人选;

2) 最近12个月内被中国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认定为不适当人选;

3) 最近12个月内因重大违法违规行为被中国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行政处罚或者采取市场禁入措施;

4) 具有《公司法》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情形;

5) 法律法规规定不得参与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的;

6) 中国证监会认定的其他情形。

激励对象发生上述情形之一的,根据本次激励计划已获授但尚未解锁的限制性股票由公司回购注销。

4.3 限制性股票解锁时需要满足的公司业绩条件:公司业绩指标选取主营业务收入和净利润两个指标。

本计划预留部分授予的限制性股票,在解锁期的4个会计年度内,分年度进行业绩考核并解锁,以达到业绩考核目标作为激励对象的解锁条件。各年度业绩考核目标如下表所示:

解锁期	公司业绩考核条件	
	基准完成率	目标完成率
第一解锁期	2019年度主营业务收入不低于当年公司目标的80%;2019年度净利润不低于当年公司目标的80%;	2019年度主营业务收入不低于当年公司目标的95%;2019年度净利润不低于当年公司目标的95%;
第二解锁期	2020年度主营业务收入不低于当年公司目标的80%;2020年度净利润不低于当年公司目标的80%;	2020年度主营业务收入不低于当年公司目标的95%;2020年度净利润不低于当年公司目标的95%;
第三解锁期	2021年度主营业务收入不低于当年公司目标的80%;2021年度净利润不低于当年公司目标的80%;	2021年度主营业务收入不低于当年公司目标的95%;2021年度净利润不低于当年公司目标的95%;
第四解锁期	2022年度主营业务收入不低于当年公司目标的80%;2022年度净利润不低于当年公司目标的80%;	2022年度主营业务收入不低于当年公司目标的95%;2022年度净利润不低于当年公司目标的95%;

说明:(1)从2019年起,公司将于每年年初公告经董事会审议通过后的股权激励公司级目标,包括主营业务收入及净利润。(2)以上"净利润"为未扣除由本次激励计划产生的股份支付费用的净利润,且以未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净利润为计算依据。

按照以上业绩指标,各期主营业务收入、净利润任一指标未达到基准完成率的,则公司级业绩条件未成就。当期所有已授予的限制性股票不能解锁,由公司予以回购注销。

在主营业务收入、净利润指标均达到基准完成率的前提下,可以解锁的限制性股票数量与指标完成率相挂钩,具体挂钩方式如下:

各期公司级可解锁的限制性股票数量=各期可解锁的限制性股票数量×公司级指标解锁比例

其中,公司级指标解锁比例确定方法如下(设A=当期主营业务收入指标实际完成率×50%+当期净利润指标实际完成率×50%,若某一指标实际完成率高于100%则按100%计算):

公司业绩条件完成情况	公司级指标解锁比例
A≥95%	100%
95%>A≥80%	A
A<80%	0

激励对象解锁时,解锁比例与个人绩效考核结果挂钩,具体安排如下:

考核结果	个人级指标解锁比例
A	100%
B	
C	
D	70%
E	0

激励对象个人各期最终可解锁的限制性股票数量=各期可解锁的限制性股票数量×公司级指标解锁比例×个人级指标解锁比例

公司业绩条件未达标,当期所有已授予的限制性股票不能解锁,由公司予以回购注销。因个人绩效原因未能解锁的限制性股票,由公司予以回购注销。

(二) 预留部分授予股票期权的有效期、等待期和可行权日安排情况

1. 有效期:本激励计划有效期为自股东大会通过本激励计划之日起的5年时间。

2. 等待期:等待期指股票期权授予后至股票期权可行权日之间的时间,本激励计划股票期权的等待期为1年。

3. 可行权日安排:激励对象自股票期权授权日满1年后可以开始行权,可行权日必须为交易日,且在行权有效期内,但不得在下列期间内行权:

1) 公司定期报告公告前30日内,因特殊原因推迟定期报告公告日期的,自原预约公告日前30日起算,至公告前1日;

2) 公司业绩预告、业绩快报公告前10日内;

3) 自可能对本公司股票及其衍生品种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重大事件发生之日或者进入决策程序之日,至依法披露后2个交易日内;

4) 中国证监会及证券交易所规定的其它期间。

等待期满后的4年时间为行权有效期,股票期权在有效期内匀速行权,预留部分股票期权行权具体安排如下:

行权批次	行权期	可行权权益占所授权益比例
第一行权期	自授予日起12个月后的首个交易日起至授予日起24个月内的最后一个交易日当日止	25%
第二行权期	自授予日起24个月后的首个交易日起至授予日起36个月内的最后一个交易日当日止	25%
第三行权期	自授予日起36个月后的首个交易日起至授予日起48个月内的最后一个交易日当日止	25%
第四行权期	自授予日起48个月后的首个交易日起至授予日起60个月内的最后一个交易日当日止	25%

股票期权激励对象必须在期权有效期内行权完毕,计划有效期结束后,已获授但尚未行权的股票期权不得行权,由公司注销。

4. 股票期权的行权条件:

4.1. 博天环境未发生如下任一情形:

1) 最近一个会计年度财务会计报告被注册会计师出具否定意见或者无法表示意见的审计报告;

2) 最近一个会计年度财务报告内部控制被注册会计师出具否定意见或无法表示意见的审计报告;

3) 上市后出现过未按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公开承诺进行利润分配的情形;

4) 法律法规规定不得实行股权激励的;

5) 中国证监会认定的其他情形。

4.2. 激励对象未发生如下任一情形:

1) 最近12个月内被证券交易所认定为不适当人选;

2) 最近12个月内被中国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认定为不适当人选;

3) 最近12个月内因重大违法违规行为被中国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行政处罚或者采取市场禁入措施;

4) 具有《公司法》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情形;

5) 法律法规规定不得参与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的;

6) 中国证监会认定的其他情形。

激励对象发生上述情形之一的,根据本次激励计划已获授但尚未行权的股票期权不得行权,由公司注销。

4.3. 股票期权行权时需要满足的公司业绩条件:公司业绩指标选取主营业务收入和净利润两个指标。

本计划预留部分授予的股票期权,在行权期的4个会计年度内,分年度进行业绩考核并行权,以达到业绩考核目标作为激励对象的行权条件。各年度业绩考核目标如下表所示:

行权期	公司业绩考核条件	
	基准完成率	目标完成率
第一行权期	-2019年度主营业务收入不低于当年公司目标的80%;2019年度净利润不低于当年公司目标的80%;	-2019年度主营业务收入不低于当年公司目标的95%;2019年度净利润不低于当年公司目标的95%;
第二行权期	-2020年度主营业务收入不低于当年公司目标的80%;2020年度净利润不低于当年公司目标的80%;	-2020年度主营业务收入不低于当年公司目标的95%;2020年度净利润不低于当年公司目标的95%;
第三行权期	-2021年度主营业务收入不低于当年公司目标的80%;2021年度净利润不低于当年公司目标的80%;	-2021年度主营业务收入不低于当年公司目标的95%;2021年度净利润不低于当年公司目标的95%;
第四行权期	-2022年度主营业务收入不低于当年公司目标的80%;2022年度净利润不低于当年公司目标的80%;	-2022年度主营业务收入不低于当年公司目标的95%;2022年度净利润不低于当年公司目标的95%;

说明:(1)从2019年起,公司将于每年年初公告经董事会审议通过后的股权激励公司级目标,包括主营业务收入及净利润。(2)以上"净利润"为未扣除由本次激励计划产生的股份支付费用的净利润,且以未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净利润为计算依据。

按照以上业绩指标,各期主营业务收入、净利润任一指标未达到基准完成率的,则公司级业绩条件未成就。当期所有已授予的股票期权不得行权,即期作废。

在主营业务收入、净利润指标均达到基准完成率的前提下,各期可行权的股票期权数量与指标完成率相挂钩,具体挂钩方式如下:

各期公司级可行权的股票期权数量=各期可行权的股票期权数量×公司级指标行权比例。

其中,公司级指标行权比例确定方法如下(设A=当期主营业务收入指标实际完成率×50%+当期净利润指标实际完成率×50%,若某一指标实际完成率高于100%则按100%计算):

公司业绩条件完成情况	公司级指标行权比例
A≥95%	100%
95%>A≥80%	A
A<80%	0

激励对象行权时,行权比例与个人绩效考核结果挂钩,具体安排如下:

考核结果	个人级指标行权比例
A	100%
B	
C	
D	70%
E	0

激励对象个人各期最终可行权的股票期权数量=各期可行权的股票期权数量×公司级指标行权比例×个人级指标行权比例

公司业绩条件未达标,当期所有已授予的股票期权不得行权,即期作废。因个人绩效原因未能行权的股票期权不得行权,即期作废。

三、限制性股票认购资金的验资情况

2019年7月26日,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本次激励计划预留部分的限制性股票激励对象缴款出具了《验资报告》(瑞华验字[2019]02360012号),公司本次激励计划预留部分实际共授予25名激励对象114.5万股公司限制性股票,收到股权激励认购款951.495万元,其中新增注册资本人民币114.5万元,新增资本公积人民币836.995万元。

四、本次激励计划预留部分的登记情况

2019年8月16日,公司办理完毕本次激励计划预留部分的授予登记手续,登记限制性股票114.5万股,登记股票期权69万份,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出具了《证券变更登记证明》。

五、授予前后对公司控股股东的影响

本次激励计划预留部分的限制性股票授予完成后,公司总股本由416,639,056股增加至417,784,056股,公司控股股东持有的股份数不变,本次授予前公司控股股东汇金聚合(宁波)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持有公司35.58%的股份,本次授予后公司控股股东持有公司35.48%的股份。本次激励计划预留部分的授予不会导致公司控股股东发生变化。

六、股权结构变动情况

单位:股

股份性质	变动前	本次变动	变动后
有限售条件流通股	181,809,041	1,145,000	182,954,041
无限售条件流通股	234,830,015	/	234,830,015
总计	416,639,056	1,145,000	417,784,056

七、本次募集资金使用计划

本次激励计划预留部分筹集的资金将全部用于补充公司流动资金。

八、本次激励计划预留部分授予后新增股份对最近一期财务报告的影响

根据财政部《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一一金融工作确认和计量》、《企业会计准则第11号一一股份支付》等相关规定,公司将在限售期/等待期内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根据最新取得的解除限售/可行权人数变动、业绩指标完成情况等后续信息,修正预计可解除限售/可行权的限制性股票/股票期权数量,并按照限制性股票/股票期权授予日的公允价值,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和资本公积。

经测算,公司预留部分授予的114.5万股限制性股票与69万份股票期权合计需摊销的总费用为786.36万元,具体成本摊销情况见下表:

单位:万股、万份、万元

项目	授予数量	摊销费用合计	2019年度	2020年度	2021年度	2022年度	2023年度
限制性股票	114.5	688.15	238.94	243.72	129.03	62.12	14.34
股票期权	69	98.21	26.37	32.95	22.89	12.84	3.17
合计	/	786.36	265.31	276.67	151.92	74.96	17.51

注:(1)上述成本预测和摊销出于会计谨慎性原则的考虑,未考虑所授予股票期权未来未行权的情况;(2)上述结果并不代表最终的会计成本。实际会计成本除了与实际授予日、授予价格和授予数量相关,还与实际行权数量有关;(3)上述对公司经营成果的影响最终结果将以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年度审计报告为准。(4)本计划的股权激励成本将在经常性损益中列支。(5)上述计算结果四舍五入,保留两位小数。

特此公告。

博天环境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9年8月20日

● 报备文件

1、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出具的《证券变更登记证明》;

2、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验资报告》(瑞华验字[2019]02360012号)。

证券代码:600256 证券简称:广汇能源 公告编号:2019-063

广汇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回购股份事项前十大股东和前十大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广汇能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于2019年8月14日召开董事会第七届第二十六次会议和监事会第七届第二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的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19-053、058、061号公告)

根据《上市公司回购社会公众股份管理办法(试行)》、《关于上市公司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的补充规定》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回购股份实施细则》等相关规定,现将董事会公告回购股份方案决议的前一交易日(2019年8月14日)登记在册的公司前十大股东和前十大无限售条件股东的名称、持股数量及持股比例公告如下:

一、董事会公告回购股份方案决议的前一交易日(2019年8月14日)登记在册的公司前十大股东的名称、持股数量及持股比例如下:

单位:股

序号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	持股比例(%)
1	新疆广汇实业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2,551,559,033	37.56
2	新疆广汇实业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非公开发行2018年可交换公司债券质押专户	235,000,000	3.46
3	中国证券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161,408,214	2.38
4	新疆广汇实业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新疆广汇实业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非公开发行2018年可交换公司债券(第二期)质押专户	136,000,000	2.00
5	中央汇金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93,630,160	1.38
6	新疆投资发展(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74,808,447	1.10
7	华龙证券-浦发银行-华龙证券金智汇31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58,947,387	0.87
8	博时基金-农业银行-博时中证金融资产管理计划	46,650,110	0.69
9	易方达基金-农业银行-易方达中证金融资产管理计划	46,650,110	0.69
10	大成基金-农业银行-大成中证金融资产管理计划	46,650,110	0.69
11	嘉实基金-农业银行-嘉实中证金融资产管理计划	46,650,110	0.69
12	广发基金-农业银行-广发中证金融资产管理计划	46,650,110	0.69
13	中欧基金-农业银行-中欧中证金融资产管理计划	46,650,110	0.69
14	华夏基金-农业银行-华夏中证金融资产管理计划	46,650,110	0.69
15	银华基金-农业银行-银华中证金融资产管理计划	46,650,110	0.69
16	南方基金-农业银行-南方中证金融资产管理计划	46,650,110	0.69
17	工银瑞信基金-农业银行-工银瑞信中证金融资产管理计划	46,650,110	0.69

注:本次列表内股东排序遵照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提供的前十大股东口径披露。

二、董事会公告回购